

证券代码：300302

证券简称：同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3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并购贷款情况概述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申请并购贷款金额 13,920 万元整，贷款期限 5 年，用于支付公司收购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秦科技”）100%股权的部分并购款，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担保”）对该笔融资进行保证担保。公司同意以公司名下位于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1 至 4 层 101（不动产证号为：X 京房权证海字第 373537 号）及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土地证号为：京海国用（2015 转）第 00096 号）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为公司向中关村担保提供抵押反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鸿秦科技及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泽湘先生就该笔贷款向中关村担保提供反担保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泽湘先生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办理相关贷款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按照相关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名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801541923R

3、营业场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号院3号楼首层东部

4、负责人：崔颖

5、成立日期：1993年10月08日

6、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外汇存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售汇业务；你总行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业务范围内授权的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保险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制度许可范围内的险种。（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无关联关系。

三、拟签署的协议主要内容

1、贷款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2、贷款金额：13,920万元

3、贷款期限：5年

4、贷款用途：用于支付公司收购鸿秦科技100%股权的部分并购款

具体贷款的内容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申请并购贷款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现金流状况的综合考虑，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申请并购贷款事项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用于支付公司收购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秦科技”）100%股权的部分并购款，符合公司长远利益考虑，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和情况，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日